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評審報告(摘要)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課程覆審

廚藝烹飪證書 (資歷架構第三級)

2015年6月

此評審報告乃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而發出。本報告述明其評定、評定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定之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1. 簡介

- 1.1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為一職業技能培訓機構，提供多元化公餘進修課程。
- 1.2 受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FTU Employment Development Service Ltd.（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評審局乃根據訂立的服务協議書內列明之職權範圍以及相關之評審指引，為其下列課程進行覆審，以評定課程能否持續達致其目標和達到資歷架構第 3 級之標準：
- (1) 廚藝烹飪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2. 評審局之評定

評審局在充分考慮評審小組之建議後，作出以下評定：

批准

營辦者名稱	FTU Employment Development Service Ltd.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資歷頒授者名稱	FTU Employment Development Service Ltd. 工聯會職業發展服務處有限公司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Cookery and Culinary Skills (QF Level 3) 廚藝烹飪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Cookery and Culinary Skills (QF Level 3) 廚藝烹飪證書（資歷架構第三級）
主要學習/培訓範疇	休閒康樂，旅遊及款待服務
其他學習/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飲食業
行業分支	飲食業
資歷架構級別	第 3 級
資歷學分	18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180 學時（包括 60 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3 年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班新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每年新學員人數上限為 8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加於資歷名冊上的其他有用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 No. 50 Ma Tau Chung Road, Tokwawan, Kowloon 九龍土瓜灣馬頭涌道50號 2. 38 Hing Fat Street, Tin Hau,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天后興發街38號 3. 2/F, Tung Wai Building, 227-229 Tung Choi Street, Mongkok, Kowloon 九龍旺角通菜街 227-229 號東威大廈 2 字樓

建議
1. 營辦者應有系統保存培訓人員的持續進修紀錄，以確保培訓人員持續進修，與時並進。

3.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3.1 課程目標

本課程以具備一定工齡或曾修讀相關基礎課程的在職飲食從業員為培訓對象，旨在提升從業員的專業技術及擴闊從業員的專業範疇，包括加強原材料加工技術、掌握切配及美化食品原理及技巧、掌握複雜爐頭工藝等，讓從業員在各方面配合廚房部烹飪工作的需要，提升烹調技術。

3.2 學習成效

- 能掌握較複雜鮮活原料的加工技術；
- 能獨立處理貴價乾貨漲發；
- 挑選及準備各式肉類，以供製各式菜餚所需；

- 能製作及處理各種蓉泥；
- 能獨立地處理蔬果雕刻；
- 能掌握原料切配之刀工美化技巧；
- 能掌握上湯烹調技術；
- 掌握各種烹飪技巧，配以適當調味；及
- 明白烹調過程中各種物料的變化。

3.3 課程結構

單元	能力單元	資歷學分
運用烹飪原料複雜加工技術	CCZZPS302A	
切配及美化食品物料	CCZZPS303A	
掌握廚藝烹飪（爐頭）複雜工藝	CCZZPS304A	
總計：		18

3.4 畢業要求

- 總成績50%或以上；及
- 出席率達 80%或以上。

3.5 收生條件

- 具廚藝烹調相關2級程度；或
- 曾完成廚藝烹調相關2級課程；或
- 從事飲食業廚房工作 3 年或以上。

4. 重大修改

4.1 於有效期內，如營辦者在未經評審局批准的情況下作出重大修改，評審資格將會失效。

5. 資歷名冊

5.1 通過評審局質素保證程序的資歷均可上載到資歷名冊，並獲資歷架構認可。課程營辦者或資歷頒授機構如欲於資歷名冊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提出申請。

5.2 學員在登記有效期內入讀相關通過評審的進修計劃，修畢有關進修計劃並獲得載於資歷名冊的相關資歷，其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報告編號：15/242
檔案編號：VA28/02/18a